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6-039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隆雅图**”或“**公司**”）近日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或“**债权人**”）签订了《保证合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谦玛网络**”）与厦门国际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公司为谦玛网络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全部债务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人民币叁仟万元整（CNY30,000,000.00）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迟延履行金、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谦玛网络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公司对谦玛网络提供的担保中，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且谦玛网络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提高贷款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在综合分析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该担保额度有

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前述额度内，公司对谦玛网络实际发生担保时应及时披露进展公告。详见 2026 年 4 月 2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6-016）。

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对谦玛网络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谦玛网络	60%	77.73%	15,500	3,000	2.39%	否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1 日
3. 注册资本：1200 万元
4.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真华南路 416 号 6 楼 607 室
5. 法定代表人：孙震
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票务代理服务；包装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数字广告发布；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广告制作；货物进出

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粮油仓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娱乐性展览；图文设计制作；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咨询策划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股权结构：谦玛网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

9. 谦玛网络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前三季度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资产总额	376,484,808.08	489,392,669.49
负债总额	292,636,518.10	377,864,354.26
净资产	83,848,289.98	111,528,315.23
营业收入	381,617,589.89	580,630,600.50
利润总额	13,534,707.95	7,809,928.42
净利润	12,319,974.75	8,834,994.01
资产负债率	77.73%	77.21%

注：以上 2025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 信用情况：经查询，谦玛网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谦玛网络在厦门国际银行获得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元隆雅图与厦门国际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谦玛网络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全部债务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人民币叁仟万元整（CNY30,000,000.00）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迟延履行金、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公司同意债权期限延展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或补充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四、担保事项的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谦玛网络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其开展业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需要。谦玛网络目前财务状况稳定，信用情况等良好，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综上所述，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37%，公司无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